

傳真或電郵

本函編號： A2-001/02 – J32818

收件人： 香港保險業聯會(「保聯」)會員的授權代表
使用保聯之保險代理登記服務的非保聯會員保險公司
有委任負責人/業務代表的保險代理
經由委任保險公司/保險代理轉交所有保險代理、負責人及業務代表(「登記人士」)
經由委任保險公司轉交從事受限制的旅遊保險業務的保險代理商

抄送： 保險業監理處保險業監理專員蔡淑嫻小姐
香港人壽保險經理協會會長劉家駒先生
香港保險中介人商會會長薛祖麟先生
香港一般保險代理協會有限公司主席林裕添先生
香港人壽保險從業員協會有限公司會長劉國明先生
旅行代理商註冊處旅行代理商註冊主任鄭重慶先生
香港旅遊業議會總幹事董耀中先生

寄件人： 保險代理登記委員會主席張永森 MH 太平紳士

日期： 2009年9月16日

主題： 保險代理登記委員會「個案分析」

保險代理登記委員會(委員會)於香港保險業聯會網頁內推出全新的「個案分析」欄目(網址：http://hkfi.org.hk/b5_for_agents_regulation_substantiated.htm)，當中包羅了委員會近年審議的其中12宗案例，涉及保險代理常見的違規行為。委員會希望藉此讓瀏覽人士更加了解委員會審理違規行為時的理據，以及對涉案保險代理採取的紀律行動。



AC/AK/jh